

证券代码：601727

证券简称：上海电气

编号：临 2015-078

公司债代码：122223

公司债简称：12 电气 01

公司债代码：122224

公司债简称：12 电气 02

可转债代码：113008

可转债简称：电气转债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

（草案）的审核意见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如有董事对临时公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的，公司应当在公告中作特别提示。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二十五次董事会于 2015 年 12 月 2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对外披露。日前，公司收到了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草案）（以下简称“报告书”）的审核意见函》（上证公函【2015】1969 号）（以下简称《审核意见函》），《审核意见函》内容公告如下：

1. 草案披露，拟置入的土地类资产为电气总公司持有的14幅土地

使用权，且其中存在部分土地、房产使用不规范情形。请公司补充披露：（1）拟置入的土地资产目前的用途，是否为上市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所需；（2）本次交易中拟置入资产的产权存在瑕疵，是否符合《重组办法》第十一条第（四）项关于资产过户或者转移不存在法律障碍的规定。请财务顾问和律师发表意见。

2. 草案披露，拟置入资产上海电装向前五名客户的销售情况中，其向股东东松国际的销售占销售收入的比例约 90%左右。请公司结合市场可比交易补充披露上述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定价公允性，并对客户集中度较高及关联交易占比较高作风险提示。请财务顾问和律师发表意见。

3. 草案披露，标的资产之一电气实业最近一期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相比较以前年度大幅缩减，预案披露的业绩波动原因主要涉及非经常性损益。请公司补充披露经常性损益波动的原因，并请财务顾问和会计师发表意见。

4. 草案披露，标的资产尚存在多项未决诉讼事项，其中某些事项相关的资产或负债评估值按审定后的账面值确认。请补充披露公司是否就相关未决诉讼事项充分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或预计负债，并请财务顾问和会计师发表意见。

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公司在2015年12月18日之前，针对上述问题对报告书做相应补充，书面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监管一部并进行披露。

目前，公司正积极组织相关各方按照《审核意见函》的要求逐

一落实相关意见，并将在规定期限内报送至上海证券交易所。

特此公告。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6日